

证券代码：300508

证券简称：维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54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%的公告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郑之开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郑之开先生计划自 2023 年 6 月 6 日-2023 年 12 月 5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,490,0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.9490%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郑之开先生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，告知其近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部分公司股份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 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持股 5%以上股东在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%时，应当披露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郑之开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,090,946 股。自前次权益变动至今，股份减持比例累计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%，现将其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郑之开		
住所	上海市奉贤区沪杭公路 1590 号		
权益变动时间	2023 年 6 月 14 日 - 2023 年 11 月 27 日		
股票简称	维宏股份	股票代码	300508
变动类型 (可多选)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一致行动人	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
股份种类	股东名称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（%）

A 股	郑之开	1,090,946	1.00%		
合计		1,090,946	1.00%	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协议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间接方式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执行法院裁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赠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表决权让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<b>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</b>					
股份性质	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汤同奎	合计持有股份	34,705,069	31.81%	34,705,069	31.8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8,676,267	7.95%	8,676,267	7.95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6,028,802	23.86%	26,028,802	23.86%
郑之开	合计持有股份	29,341,022	26.90%	28,250,076	25.9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5,698,840	5.22%	4,607,894	4.22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3,642,182	21.67%	23,642,182	21.67%
胡小琴	合计持有股份	4,048,400	3.71%	4,048,400	3.7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,048,400	3.71%	4,048,400	3.71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.00%	0	0.00%
<b>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</b>					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2)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之开先生计划自 2023 年 6 月 6 日-2023 年 12 月 5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,490,000 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.9490%)。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承诺、计划一致，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。郑之开先生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			
<b>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</b>					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			

## 6. 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
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
3. 律师的书面意见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注：1、上述表格中若出现总数和各分项数值之间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7日